

風險因素

[編纂]股份涉及重大風險。閣下[編纂]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載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以下為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風險描述，任何一項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目前尚未知悉或我們目前視為不重大的額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閣下應根據我們面對的挑戰（包括本節所討論者）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H股的成交價可能會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閣下或會失去全部或部分[編纂]。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概不能就任何此類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另有說明外，所載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本文件日期起將不再更新，且受本文件中「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載警示聲明的約束。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若我們無法有效開展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智能即時通訊雲解決方案市場開展業務。我們主要憑藉我們的AICP為客戶提供互聯網應用解決方案、垂直行業解決方案及海外國民級通信解決方案。隨著市場引入新技術以及湧現新的市場參與者，我們預計未來的競爭將更加激烈。我們所在市場中，主要競爭因素包括業務組合的全面性、創新能力、品牌知名度及聲譽、銷售及營銷力度以及客戶覆蓋範圍。

部分競爭對手擁有更加雄厚的財務、技術等資源、更高的品牌認知度、更充足的銷售及營銷預算，以及更豐富的知識產權組合。因此，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或許能夠比我們更快、更高效地應對新出現或不斷變化的機遇、技術、標準或客戶需求。此外，部分競爭對手可能針對單一或少數功能，以比我們的解決方案更低的價格提供功能更深入的解決方案或服務，或在我們尚未進入或根基較弱的地區、行業垂直領域開展業務。我們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或會開發及推廣功能性與我們相當的新解決方案或服務，而這可能會加大定價壓力。此外，部分競爭對手的定價較低，即使其解決方案或服務的功能性有所不同或較為遜色，仍可能吸引特定客戶。不僅如此，隨著我們業務範圍擴大，我們還可能面臨其他競爭。如果我們的一個或多個競爭對手與另一個競爭對手合併或合作，競爭格局的變化亦可能對我們有效開展競爭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無法有效開展競爭或維持有利定價，可能會導致收入減少、利潤率下降、虧損增加，或使我們的解決方案無法實現或維持廣泛的市場認可，前述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若我們未能提升現有解決方案或開發出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並適應技術發展的新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及客戶體驗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吸引新客戶及增加現有客戶收入的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改進及優化現有解決方案以及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能力。任何改進功能或新解決方案成功與否，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能否如期完成，是否有充分的品質測試、持續的高實際性能表現、市場認可的定價水平以及整體市場接受度。我們開發的改進功能和新解決方案未必能及時或經濟高效地推出，可能包含漏洞或缺陷，或未必能實現產生可觀的收入所需的廣泛市場認可度。

若我們無法在不受我們控制的設備、業務系統及應用程序之間維持解決方案的兼容性，可能會導致集成成本增加且客戶滿意度下降。

我們解決方案其中一項最重要的價值主張，是可與廣泛的設備、業務系統及應用程序兼容。客戶的使用體驗，部分取決於我們與其現有業務系統及應用程序集成的能力，而該等系統及應用程序可能不少是由第三方供應商開發。此外，我們解決方案的功能性，亦取決於我們能否與客戶的傳統內部硬件及通訊基礎設施（如第三方視頻會議系統）無縫集成。第三方服務及產品在不斷發展，我們未必能夠修改我們的解決方案以確保於其他第三方的服務及產品開發變更後與其兼容。此外，第三方供應商或製造商可能會在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其服務及產品的配置或功能，限制我們的訪問權限，或對使用條款及條件作出不利更改。任何該等改變均可能在功能上限制或終止我們將這些第三方產品及服務與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配合使用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未能將我們的解決方案與客戶現有業務系統及應用程序（不論為客戶內部開發或由第三方開發）妥當整合，我們可能無法提供客戶所期望且對我們解決方案至關重要的功能，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解決方案亦設計為可於多個操作系統、裝置及軟件環境中運作。相關技術或技術標準的變動可能需要額外的開發及維護工作。若我們未能及時適應相關變動，這可能對客戶體驗及滿意度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大量研發投入未必能實現預期的技術進步或商業成果，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對研發投入大量資源以提升現有服務及開發迎合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及行業趨勢的新技術，包括在我們的解決方案中融入AI技術。我們投入大量資源改進現有解決方案，並開發可滿足客戶不斷變化需求的新技術。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8.7百萬元、人民幣45.2百萬元及人民幣58.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相應期間經營開支的約27.2%、33.8%及37.8%。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技術快速變革，技術創新領域發展迅猛。我們需要投入大量的財務、人力等資源用於研究及開發，以確保我們解決方案的創新性及競爭力，緊跟行業發展趨勢，例如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因此，我們預期研發開支將持續增加。

風 險 因 素

此外，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且成本高昂、耗時長久，而我們在開發或推出新技術及解決方案時可能會遇到技術、營運或商業化困難。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無法取得預期的技術進步、商業認可或財務回報，而我們的大量研發投入未必能產生相應效益。由於科技的發展日新月異，我們可能無法高效經濟地及時升級自身技術，甚至根本無法升級。我們所處行業的新技術可能會使我們正在開發或預期將來開發的平台、解決方案過時、不具有商業可行性或欠缺吸引力，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相關開發成本的能力，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下降。

若我們的解決方案未獲得市場充分認可，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將受到影響。

為滿足客戶快速變化的需求，我們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以改進我們的解決方案，同時完善我們的平台。當開發或購入新的或經改進的解決方案時，我們通常會提前產生費用及投入資源，以開發、推廣、宣傳及銷售該等新產品。因此，當我們開發或購入並推出新的或經改進的解決方案時，該等產品及解決方案必須獲得高度市場認可，方能證明我們在開發和推向市場方面的投資金額具備合理性。我們的新解決方案，或對現有解決方案的改進和變更，可能因多種原因而無法獲得預期的市場認可，包括但不限於：

- 未能準確預測功能方面的市場需求，以及未能及時提供符合該需求的解決方案；
- 缺陷、漏洞或中斷；
- 有關我們平台性能或效果的負面報道；
- 法律或監管要求的變更，或法律或監管審查力度加大，對我們的平台造成不利影響；
- 競爭對手搶先獲得市場認可；
- 延遲向市場推出我們平台的改進功能；及
- 競爭對手推出或預期推出競爭解決方案。

若我們的新解決方案或任何改進功能未獲得市場充分認可，或如果其他公司開發的解決方案在市場上更受認可，則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的解決方案若出現實際或被視為存在的錯誤、缺陷、故障、弱點或程序錯誤，可能會削弱客戶需求、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並使我們承擔法律責任。

客戶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以管理其業務的重要範疇，而我們的解決方案若出現任何錯誤、缺陷、故障、弱點、程序錯誤或其他表現問題，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客戶業務造成損害。我們的解決方案以及相關基礎設施的技術含量極高且極為複雜。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解決方案現時或日後不會含有或會導致部分客戶的服務暫時中斷的未被發現的錯誤、缺陷、程序錯誤或弱點。我們軟件代碼中的某些錯誤，可能要待代碼發布後才被發現。任何於發布後在我們代碼中發現的錯誤、缺陷、程序錯誤或弱點，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客戶流失、收入減少或須承擔損害賠償責任，而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會於定期

風 險 因 素

進行的營運維護工作中修復程序錯誤及進行升級，此舉或會導致系統停機。即使我們能夠及時修復程序錯誤及進行升級，但倘若過去曾出現缺陷，或機密客戶資料曾有遺失、損毀或意外洩露，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客戶或因而拒絕購買或續訂與我們的協議，並令我們承擔質保索賠或其他責任。與我們解決方案的重大缺陷或錯誤或出現其他表現問題相關成本的可能十分龐大，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維護並提升我們的品牌並提高本公司及解決方案的市場知名度，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要取得成功，我們必須維護並提升「融雲」品牌形象並提高智能即時通訊雲解決方案整體以及我們解決方案的市場知名度，以保持競爭力。我們吸引新客戶、留住現有客戶及提高解決方案使用率的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的營銷工作、行業聲譽及我們的解決方案與競爭對手形成差異化的能力。這類工作需要大量投入，且我們預期該投入將會隨著市場競爭加劇及我們開拓新市場而增加。在品牌推廣、市場教育及客戶獲取方面的投入，未必能帶來預期效益或增加收入。即使這些努力可帶來額外收入，該等收入未必足以抵銷相關成本。若我們未能維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地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未能維持並提升直銷及營銷工作的成效，以及與營銷和推廣合作夥伴的合作水平，我們的業務增長及擴展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增長部分取決於直銷及營銷工作的有效性。我們日後的成功有賴於持續培養及維持一支能夠識別及把握大量新銷售機會的成功銷售及營銷團隊。我們亦需提升為現有客戶交叉銷售及向上銷售其他功能及解決方案的能力。倘若我們的直接銷售工作未如預期般成功，或我們任何促銷或市場推廣活動違反若干適用法律或法規，我們可能無法達成收入增長目標。

我們亦與多家第三方營銷和推廣合作夥伴合作，以進行營銷活動、客戶拓展、流量獲取及業務推廣等。我們與該等合作夥伴維持有效合作關係的能力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品牌曝光、客戶獲取效率及業務拓展。倘若我們未能與該等合作夥伴維持有效合作，或該等合作夥伴無法繼續支持我們的營銷和推廣活動，或該等合作的有效性下降，我們吸引新客戶、擴大市場份額及發展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若干海外國民級通信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個別客戶合同。該等合同的時間、規模、範圍和商業條款可能在客戶之間存在顯著差異，而且往往受客戶採購決定、合同磋商、實施安排、驗收程序及其他客戶具體要求的影響。因此，合同簽立、服務交付、客戶驗收及收入確認的時間可能難以預測。倘若該等客戶合同的採購流程、合同簽立、實施或驗收程序出現任何延遲，均可能對我們的收入增長、現金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依賴某些第三方雲端基礎設施及網絡服務供應商來運營我們的業務，任何該等類服務的中斷、降級或不可用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客戶體驗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某些第三方雲端基礎設施及網絡服務供應商，以支援我們平台及解決方案的運營。客戶需要能夠隨時訪問我們的平台，而不會遭遇服務中斷或性能降低的情況，且我們向少數客戶作出了有關正常運行時間的服務水平承諾。對我們雲端基礎設施容量或其他方面的任何限制均可能阻礙我們吸引新客戶、擴大現有客戶使用量、託管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服務客戶的能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針對某些會對我們使用第三方託管服務造成傷害的事件，我們需要做好準備或作出應對，因此我們亦可能因使用替代供應商或採取其他行動而產生重大成本。

此外，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必會繼續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甚至根本不會繼續向我們提供服務。倘若我們失去使用任何該等服務供應商的權利，可能會導致我們開支大幅增加，或導致我們的解決方案出現延誤或中斷，直至我們自行開發出同等技術，或自其他第三方取得並整合至我們的解決方案為止。倘若我們合作的第三方表現令人不滿意，或其中任何一方違反其對我方的合約責任，我們可能需要更換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或採取其他補救措施，從而引致額外成本，並對我們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再者，於本合約期限內，我們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財務狀況可能惡化，此亦可能影響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持續向我們提供服務的能力。

我們依賴若干第三方技術供應商及服務，而該等服務若中斷、性能下降或無法提供，可能對我們的解決方案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若干第三方技術供應商及服務，為我們的解決方案提供若干輔助功能。例如，我們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若干輔助技術服務及功能，包括內容審核服務、美顏技術及AI模型服務。若該等第三方提供的服務出現任何中斷、性能下降、無法提供或不利變更，則可能影響我們解決方案的性能、功能或競爭力。

另外，該等第三方供應商可能更改其技術、服務條款、定價結構或接入條件，終止若干服務，或以其他方式未能符合我們的預期或業務需求。若發生任何上述情況，我們可能需要識別、整合及遷移至替代供應商，而這可能需要大量時間、成本及技術資源，可能導致服務中斷或延誤產品開發及部署。

此外，由於我們解決方案採納的若干AI相關功能由第三方大語言模型支持，若該等模型在可用性、性能、定價或商業條款方面受到限制，則可能影響我們提供或進一步提升相關功能的能力。若我們未能與該等第三方技術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或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合適的替代方案，我們的解決方案、客戶體驗、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為數有限的供應商提供若干必需解決方案及服務，或會對我們有效管理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繼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倚賴少數供應商提供若干營運網絡及向客戶提供解決方案所必需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主要供應商採購了大部分解決方案及服務（例如網絡及頻寬、服務器及儲存設備以及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因而面臨一定程度的供應商集中風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度，我們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該等年度總採購額約60.2%、53.6%及41.8%。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該等年度總採購額約23.5%、29.1%及18.1%。倘出現天災、行業需求增加，或供應商缺乏足夠資格供應服務器或其他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或會出現交貨延誤的情況。

風 險 因 素

我們對這些供應商的依賴使我們面臨多種風險，包括對成本的控制力減弱，以及受制於該等解決方案及服務當時的供應情況、條款及定價。我們一般並無與該等供應商訂立任何保障供應的長期合約。倘若我們某些解決方案及服務的供應出現中斷或延誤，則無法保證可取得額外供應或服務以作適當替代，亦無法保證有關供應將按對我們有利的條款提供，或根本無法取得供應。此外，即使我們可按大致相若條款物色到適當替代供應，我們的業務亦可能於有關工作完成前受到不利影響。解決方案及服務供應出現任何中斷或延誤，均可能導致我們營運出現延誤或其他限制，進而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

若我們未能維持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或主要客戶大幅減少向我們採購，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對解決方案的需求各不相同，這反映各解決方案需採用不同的商業模式及部署方式。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5.1百萬元、人民幣45.7百萬元及人民幣68.3百萬元，分別佔各相應年度我們收入的28.8%、27.3%及34.6%。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度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8.4百萬元、人民幣15.6百萬元及人民幣22.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0.1%、9.3%及11.4%。

我們的主要客戶可能減少、終止向我們採購或選擇不再與我們繼續業務關係、面臨財務困難、改變採購政策，或轉向其他服務供應商或內部解決方案。另外，我們與部分客戶合作乃基於項目或受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及預算安排所影響，因此主要客戶的需求可能在不同期間波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我們能夠與主要客戶維持穩定的業務關係，或繼續以歷史水平從彼等產生收益。

此外，我們的主要客戶可能擁有相對較強的議價能力及可能要求更有利的商業條款，包括定價、付款安排或服務要求。若我們未能與主要客戶維持令人滿意的關係，若任何主要客戶大幅減少或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或若我們未能及時彌補從該等客戶流失的業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成功將我們的解決方案向更多應用場景及客戶使用案例推廣，我們的業務、前景及增長勢頭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解決方案旨在滿足廣泛的應用場景下多元化的通信及合作需求。隨著對智能通信及互動能力的需求持續演變，我們未來或會尋求進一步將我們的解決方案向更多應用場景及客戶使用案例拓展。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成功維持該拓展勢頭。

向更多應用場景及客戶使用案例拓展涉及風險及挑戰。我們於若干應用場景方面經驗不足，可能讓我們更難準確識別客戶需求、調整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或有效調配資源。此外，在這些應用場景中我們可能會面對資源更雄厚、客戶關係更成熟或市場地位更強的競爭對手，從而加劇競爭，對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全球及中國內地以外且我們的客戶、項目或基礎設施資源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區域經濟、政治、社會及地緣政治狀況出現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的資產和業務運營位於中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59.6%、60.9%及60.3%。本公司亦有一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以外司法管轄區的客戶及項目，並使用位於多個司法管轄區的數據中心及雲端基礎設施資源。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影響。我們各地理市場的經濟增長一直不均衡，無論是地區層面或相關經濟體內各行業之間均如此。倘我們任何地理市場或我們可能經營的其他市場出現實際或被視為經濟衰退、經濟增長率進一步下跌，或整體經濟前景不明朗，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濟或政治環境的變動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加劇我們所承受的法律及商業風險、擾亂我們的運營並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此外，我們獲取收入的某些司法管轄區或我們客戶、項目或基礎設施資源所在的司法管轄區，尤其是中東地區，可能面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地區衝突、政治不穩定、監管不確定性、經濟制裁或安全風險加劇的情況。該等市場的區域狀況一旦惡化或地緣政治事件升級，可能會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客戶關係、項目交付、跨境業務運作或擴張計劃，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未能遵守或被視為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及安全法律的情況，均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的法律責任。

我們須遵守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的各項法律法規。近期，全球各地政府均日益重視私隱及數據保護方面的法律法規。中國政府尤為如此，已實施一系列法律、法規及政策以保障個人信息。我們必須於個人信息全流程（包括收集、儲存、使用、處理、傳輸、提供、披露及刪除）中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倘若未能遵守中國內地日趨嚴格的數據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以及我們營運或計劃營運的其他司法管轄區內不斷演變的數據安全及私隱法規，可能會導致重大法律及監管處罰、聲譽損害，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隨著全球數據私隱法例及行業標準持續演進，我們將需要實施並維持穩健的內部管控、合規機制及風險管理政策。確保符合該等規定或需投入大量資源、人力及資本。無論是由我們還是合作夥伴所導致的數據及個人信息未經授權訪問、遺失或濫用，均可能導致嚴重後果，包括增加網絡安全開支、監管調查、執法行動、罰款、訴訟、賠償責任、補救成本及營運中斷。此外，就該等事故所引發的潛在法律索償進行抗辯，亦可能導致進一步的財務及聲譽風險。即使客戶、僱員或第三方就我們處理數據及個人信息所提出的疑慮未獲證實，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削弱市場對我們品牌的信任，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市場觀感造成負面影響。

風 險 因 素

針對我們系統及網絡的安全破壞與攻擊，以及任何未能以其他方式保護個人、機密及專有信息的情況，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實施多種網絡安全措施，但該等措施未必能偵測、防止或控制所有試圖危及我們系統的嘗試，包括但不限於：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病毒、木馬程序、惡意軟件、非法侵入、網絡釣魚攻擊、第三方操縱、安全漏洞、僱員不當行為或疏忽，或其他攻擊、風險、數據洩漏及類似事件，而該等事件可能導致服務中斷，或危害我們系統所存儲及傳輸的數據，或我們以其他方式所維護數據的安全性。我們的網絡安全措施被破壞可能導致我們的系統被非法入侵、信息或數據被佔用、用戶信息被刪除或篡改，或拒絕服務，或其他對我們業務經營的干擾。由於用於未經授權訪問或破壞系統的技術頻繁變化，且該等技術在對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發動攻擊前可能不為人知，因此我們無法保證能夠預見此類攻擊或實施足夠的措施予以防範。倘若我們無法避免該等攻擊及安全漏洞，我們可能會面臨重大法律及財務責任，我們的聲譽和業務將受到損害，並且我們可能會因銷售減少及客戶不滿而蒙受巨大的收入損失。

倘若未能妥善保護、維持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及保密信息，可能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優勢，增加成本，並損害我們的品牌及經營業績。

我們倚賴專利、著作權、商標、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權利的組合，以保護我們的技術、解決方案及品牌資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56項註冊商標、69項已登記軟件著作權和2項已登記作品著作權、41項已授權專利及23個已備案域名。該等知識產權資產對保障我們的AICP及其他自研技術至關重要。然而，法律保障及合約措施未必能全面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遭未經授權使用、複製或披露。我們的許多核心創新（例如專有算法、設計檔案、制程參數及數據集）主要作為商業秘密受到保護。保障此等信息極具挑戰性，尤其考慮到僱員流動性、遠程工作模式，以及需要向供應商、製造合作夥伴、顧問及共同開發合作夥伴分享敏感數據。我們無法保證僱員、承辦商、供應商或合作夥伴將完全遵守保密、知識產權轉讓或使用限制規定，亦無法保證該等責任在所有司法管轄區均可被強制執行。

不當挪用及偽冒行為（特別是在網上空間）亦可能構成風險。類似解決方案、抄襲內容，以及濫用我們的名稱、標誌、品牌形象及角色的情況，可能於電子商務平台及社交平台上廣泛出現。監察此等侵權行為、推動下架，以及參與域名爭議或行政／民事訴訟，既耗時又昂貴，且結果往往難以預料。即使有關行動成功，所獲賠償亦可能有限，而侵權者更可能捲土重來。各地市場的知識產權制度及舉證標準各異，或會進一步令執法工作複雜化，並延遲取得有效補救。

我們正在審查中的專利申請可能不會獲准，或雖獲批准但其權利要求範圍較預期為窄，又或可能遭到第三方提出反對、再審查或無效宣告。此外，我們已發行專利的持續維護、續期及記錄，對保障該等專利至關重要。任何專利失效、費用欠繳、所有權鏈出現缺陷，或我們的共同開發或授權安排存在含糊之處，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知識產權保障。倘若我們無法阻止第三方使用與我們的技術、設計或品牌資產相同或實質相似者，或須投放大量資源監察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則我們的市場差異化優勢、定價能力、合作夥伴信心及市場份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及管理層分心。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會涉及第三方提出的訴訟，指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此類訴訟耗時且將促使本公司招致重大成本。

我們所營運的領域以專利密集及迅速演進為特徵。我們可能會面臨以下指稱：本公司的技術、設計、工序、內容或數據處理侵犯競爭對手、非實施實體或其他權利持有人所擁有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掩模作品或不當挪用商業秘密。不利的結果可能包括頒發禁制令或禁止進口、召回產品、暫停銷售產品、強制移除特定功能、支付重大損害賠償及律師費、銷毀存貨，以及要求支付過往及持續特許權使用費或以不利條款接受授權。

就知識產權糾紛進行抗辯或起訴存在固有不确定性、耗資龐大及費時，且可能會分散我們管理層及工程師的注意力、需要就本公司保密資料進行侵入式透露，並產生負面宣傳。未來事項可能與此類似，甚至更為複雜。即使毫無根據的指稱，也可能需付出高昂成本方能解決，並可能促使客戶延遲採購、要求訂立合約保障條款，或選用其他供應商。上述任何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使用開源軟件可能對銷售解決方案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並使我們面臨潛在訴訟風險。

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已採用開源軟件，且預期未來將繼續在我們的解決方案及平台中採用開源軟件。適用於開源軟件的許可證中，僅有極少數曾獲法院詮釋，而該等許可證存在以某種可能對我們商業化解決方案及平台的能力施加無法預見的條件或限制的方式進行詮釋的風險。我們無法確定我們並未以不符合相關政策的方式將開源軟件納入我們的解決方案或平台，以規管開源軟件的使用及納入。當我們以某些方式在解決方案中使用開源軟件時，適用的開源許可證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客戶施加若干要求，包括要求我們及我們的客戶免費提供載有開源軟件的解決方案、提供源代碼以供基於、載入或使用開源軟件而產生的修改或衍生作品，以及根據適用開源許可證的條款就該等修改或衍生作品授予許可。我們可能會收到通知，指稱我們使用其他未經授權的開源軟件並不符合適用許可證的規定，或該等使用要求我們取得商業許可證。如果裁定我們並未遵守一項或多項該等開源許可證的條件，或者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磋商可接受的商業許可證，我們及我們的客戶可能須承擔重大法律費用以抗辯該等指稱，並可能須承擔重大損害賠償、被責令或以其他方式被禁止出售、提供或部署載有該等開源軟件的解決方案，以及須遵守對該等解決方案施加的嚴苛條件或限制。在上述任何情況下，我們及我們的客戶可能須向第三方尋求取得許可證，以繼續提供各自的解決方案及平台；如果未能及時完成重新設計，則須重新設計解決方案或平台，或終止提供解決方案。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導致我們及我們的客戶須投入額外研發資源以重新設計解決方案或平台、損害我們的聲譽或導致客戶不滿意，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有賴於核心管理及研究人員持續作出的貢獻，任何關鍵人才流失均可能干擾我們的創新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極度依賴核心管理團隊及技術人員持續作出的貢獻。鑒於我們的業務屬科技驅動型，關鍵人才流失可能會嚴重干擾我們的創新能力，並對我們的長期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為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及有效執行業務策略，吸引、挽留及激勵高技能工程師、研究人員及技術領袖對我們至關重要。該等人士對本公司AICP的持續發展至關重要，而且是我們業務的技術基

風 險 因 素

礎。我們許多主要高管及核心僱員均具備專門經驗及專長，其價值影響深遠且難以取代，鑒於智能即時通訊雲解決方案市場的入行門檻極高。他們的獨特技能對推動持續的技術進步至關重要，使我們的解決方案能夠在市場上脫穎而出。

外部因素（例如人才競爭激烈、人工成本上升以及勞動力結構轉變）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且可能加劇挽留我們最具價值僱員的挑戰。熟練專業人才的競爭性市場可能推高薪酬成本（包括現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措施），而在市況波動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留任價值可能減弱。

我們對強勁管理團隊的依賴構成另一項重大風險。倘如果本集團核心管理團隊的一名或多名成員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其職務，則有關替代成本（就時間及資源而言）將巨大。物色合資格的替代人選，使其迅速融入我們公司並領導本公司的營運，可能頗具挑戰性。此外，如果本公司管理團隊的重要成員轉投競爭對手或自行創業，其影響可能甚為重大，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全面執行相關合同權利以挽留他們。

此外，如果我們未能有效招聘、培訓及挽留支持研發及技術創新工作所必需的人才，或者如果離職率超出我們填補關鍵職位的能力，則我們將面臨創新速度放緩的風險，進而影響服務交付及客戶滿意度。此等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未來增長潛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優化我們的解決方案的價格，而任何不利定價趨勢將會影響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

我們根據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性質，採用不同定價模式向客戶收費。就我們的互聯網應用解決方案而言，我們一般採用基於訂閱及使用量的定價模式，而我們在給垂直行業解決方案及海外國民級通信解決方案定價時，則一般參考項目範圍、定制要求、部署模式及服務內容而釐定。由於定價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市場需求、客戶要求、競爭格局及行業狀況，我們未必能維持或提升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定價。

我們的定價面臨的一項挑戰是我們在提供解決方案時（包括雲資源、伺服器資源及其他第三方服務）所產生的若干成本可能會不時波動。因此，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增加，而我們可能無法或不願意將該等增加的成本轉嫁至客戶，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如果競爭對手推出與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服務相競爭的新解決方案或服務，或降低其價格，我們可能無法根據歷史定價吸引新客戶或留住現有客戶。再者，大型企業為我們業務的主要目標客戶，該等企業可憑藉其重大議價權力，要求大幅減價。此外，大型企業及使用需求和消費水平相對較高的客戶，作為我們業務的重要客戶群體，可能因其議價能力而要求價格折讓或更有利的商業條款。因此，未來我們可能無法提高定價水平，甚至可能須或選擇降低價格或更改定價模式，而此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為中國各級及各類國有企業提供服務。與國有企業開展業務可能涉及複雜性，須額外投入財務及管理資源，以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已將銷售重點放在中國國有企業，並會繼續如此。國有企業的採購程序在許多方面較私人企業的訂約程序更具挑戰性。我們必須遵守有關與國有企業訂立、管理、履行及定價合同的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可能為我們的業務帶來額外成本，或延長我們的銷售工作並使其複雜化；如果未能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或其他適用規定，可能會導致客戶向我們提出損害賠償申索、處罰、合同終止及其他不利後果。任何此類損害賠償、處罰、營運中斷或與國有企業開展業務的能力受到限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向中國國有企業銷售往往涉及公開招標程序，而我們在此等程序中面臨激烈競爭及定價壓力，因而可能導致營運開支增加及利潤率下降。如果我們無法在具競爭性的招標中取得成功，則我們的客戶群可能有所減少，且品牌形象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國有企業通常要求高度專業化的合同條款，該等條款可能有別於我們的標準安排，且經常施加複雜的合規要求，包括要求提供優惠定價、條款及條件，或以其他方式履行有關要求耗時及成本高昂。遵守此等特殊標準或滿足有關要求，可能會使我們爭取業務的工作變得複雜，或增加相關成本。即使我們符合此等特殊標準或要求，向國有企業提供解決方案所產生的相關成本上升，也可能損害我們的利潤率。

我們未必能有效或根本無法成功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計劃及策略乃基於若干關於未來市場發展、客戶需求及技術進步的假設。我們已制定計劃，將研發工作重心放在我們的「AI+通信」解決方案及相關技術方面，此舉對本公司的全球業務擴張至關重要。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策略」。然而，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執行此等策略或實現預期成果。我們增長及維持盈利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本公司解決方案的成功開發、市場狀況、監管變動以及戰略舉措的執行情況。如果我們未能有效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或者如果市場狀況出現對我們營運不利的變化，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不時會評估並可能締結戰略聯盟、作出投資或收購，此舉或需投入大量管理資源，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及對本公司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不時與眾多第三方建立戰略聯盟或作出投資，包括合資企業或少數股本投資，以推進我們的業務目標。這類聯盟及投資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諸多風險，包括與共享專有資料、第三方不履約以及建立新戰略聯盟的開支增加有關的風險，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監督或控制相關第三方行為的能力可能有限，且如果任何此類戰略第三方因與其業務有關的事件而遭受負面宣傳或聲譽受損，我們亦可能因與該第三方的關聯而遭受負面宣傳或聲譽受損。

此外，倘出現適當機會，我們或會收購有助於擴展及強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客戶覆蓋範圍，以及我們技術及服務能力的其他業務、平台、資產或技術。未來收購及後續對新資產及業務的整合，需要我們的管理層高度關注，可能會分散我們現有業務的資源，進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不利影響。收購的資產或業務可能不會產生我們預期的財務業績。收購可能會導致使用大量

風 險 因 素

現金，權益證券潛在攤薄發行，產生重大商譽減值費用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開支，以及可能面臨承擔被收購業務的潛在未知責任的風險。此外，亦存在我們因收購事項而須承擔繼任責任之風險，即須就被收購公司及其管理層於收購前後所採取的行動承擔責任。我們於進行收購或投資時所進行的盡職審查，未必足以發現所有未知責任，且我們自目標公司賣方及／或其股東所取得的任何合約保證或賠償，亦未必足以保障我們免受實際責任的影響，或就實際責任向我們作出充分賠償。此外，物色和完成投資的成本或極高。除可能須獲股東批准外，我們亦可能須就有關投資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批准及牌照，並遵守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 — 特別是中國實體對外直接投資須獲中國商務部、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或其他地方分支機構以及外匯銀行的批准或備案，此舉或會導致延誤及成本增加。此外，倘被收購公司的管理團隊或關鍵僱員的表現未達預期，則可能對該被收購公司的業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支付有關的各種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盡我們所知，部分客戶（「**相關客戶**」）曾委託第三方支付款人（「**第三方支付款人**」）根據相關服務協議向我們結清款項，因此合同交易對手與實際付款人並非同一實體（「**第三方支付安排**」）。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第三方支付安排的相關客戶數量分別約為132家、91家及67家。通過第三方支付安排結算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1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應年度提供解決方案及服務所收到付款總額的2.9%、3.7%及3.9%。涉及的第三方支付款人主要包括(i)與相關客戶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包括相關客戶的附屬公司或關聯實體、法律代表、業務運營商、股東或僱員；及(ii)相關客戶指定代為付款的獨立第三方。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因此引發潛在的糾紛、索賠或責任，進而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 — 第三方支付安排」。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因此而面臨潛在的糾紛、申索或法律責任，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僱員、承包商或第三方合作夥伴的不當行為、詐騙或其他不道德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營運及聲譽風險。

我們倚賴僱員、客戶及外部合作夥伴（包括供應商及系統集成商）的誠信及專業精神，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營運符合適用法律、內部政策及合約責任。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前述人士或實體將時刻遵照我們的標準行事。

不當行為可能包括詐騙、賄賂、挪用公款、未經授權披露保密資料、偽造紀錄、盜竊資產、濫用公司資源，或違反適用的反貪污、出口管制或數據私隱法律。此類行為可能發生於我們的內部運作中，或發生於我們與客戶、監管機構或供應商等第三方的往來過程中。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合規程序及審計機制未必在所有情況下均有效。尤其是在我們高度倚賴當地合作夥伴、第三方承包商或項目特定人員的海外市場或遠程部署地點，我們的可見度及控制力可能受限。倘任何僱員或合作夥伴從事不道德行為，我們或須接受調查、陷入合約爭議、遭受監管處罰，或承擔民事或刑事法律責任。此外，此類事件或會導致聲譽損害、內部運作干擾、客戶信任喪失或財務損失，尤其是當敏感資料、機密技術或客戶資料遭到損害時。倘若未能發現、防止或適當地應對不當行為，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作、財務狀況及品牌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或會不時陷入索賠、爭議、訴訟及其他法律及行政程序。

我們不時會成為或可能成為各類訴訟索賠、法律或仲裁程序、政府及監管機構質詢及／或程序的一方，包括但不限於知識產權、詐騙、不公平營商行為、產品責任、僱員相關索賠、違約賠償及證券訴訟。此外，指稱的不合規及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亦可能引致訴訟、法律程序、政府及監管機構質詢及／或程序。我們亦可能就業務夥伴嚴重違反合約責任、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或竊取商業秘密、現職或前任僱員涉及詐騙或貪污活動，以及其非法行為對我們的實質性權利、業務運作或公司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人士展開法律程序。此類程序、索賠、訴訟或爭議所產生的任何負面報道（不論其是否屬實），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

抗辯此等程序及／或處理此等負面報道可能耗費大量時間，並導致龐大而持續的開支，同時分散管理層對日常業務運營的時間及注意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負面影響。鑒於訴訟程序本身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我們能否成功抗辯有關索賠或程序，以及管理層對此類事項重要性（包括就此作出的會計撥備）的評估是否與有關索賠或程序的最終結果一致，均無法保證。任何法律程序（例如判決須支付金錢賠償、罰款、禁制令、產品召回，或牌照及許可證遭拒絕發出或撤銷）出現不利結果或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倘未能成功抗辯或和解任何訴訟、法律或仲裁程序，或未能準確評估索賠的重大性，則可能招致法律責任；而倘這類法律責任未獲保險全額承保或僅獲部分承保，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負面宣傳（不論是否屬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表現及客戶關係與我們的業界聲譽息息相關。任何負面宣傳，不論源於實際或指稱的產品缺陷、服務失當、僱員不當行為、數據安全問題、監管機構質詢，或與第三方的關聯，均可能損害公眾對我們品牌及可信度的看法，即使相關索賠毫無根據或與我們的核心營運無關亦然。在即時線上通訊及全球媒體廣泛報導的時代，此類事件可能於社交媒體平台或行業論壇上被放大，尤其是涉及政府客戶或高知名度的部署項目時。倘若我們未能有效應對負面公共輿情、及時恢復利益相關方信心或糾正錯誤信息，則挽留客戶、爭取新業務或吸引合作夥伴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未必足以覆蓋我們的商業風險。

任何未投保的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或我們未投保設備或設施的重大損壞，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當前的保險承保範圍可能不足以使我們免受任何損失，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來是否能夠根據當前保單及時地就損失成功獲得理賠，或者完全無法獲得。倘若我們產生任何非保單覆蓋範圍內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遠少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或會出現停工、勞工短缺及其他與勞工相關的事宜，此等情況或會干擾我們的正常營運，導致向客戶交貨延遲或推高人工成本，從而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產生的僱員福利成本確認為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5.2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8.3百萬元。勞工短缺或勞動力中斷亦可能對我們的日常營運構成重大風險。員工不足或未能招聘及挽留技術熟練的工人，或會導致服務交付延遲及人工成本上升。

我們無法保證不會出現任何勞工相關問題，包括勞資糾紛、罷工或無法招聘及挽留合資格工人，此等情況或會導致停工或人手短缺，並對我們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此外，這類勞工相關事宜或會產生解決勞資糾紛、聘請臨時員工或實施應變計劃以減輕人手短缺所帶來影響而相關的額外成本。此等額外開支，加上因延遲交貨而可能造成的收入損失，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整體營運業績產生負面影響。我們在可靠性及按時交付方面的聲譽，對維持及擴展客戶群體至關重要。服務交付若出現任何延誤，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客戶不滿，進而可能令我們失去業務。對我們聲譽的任何負面影響，均可能導致客戶忠誠度下降、銷售額減少，最終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有關國際貿易限制、出口管制及科技相關的監管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條例、制裁制度及其他科技相關監管措施持續演變。若干司法權區已經或未來可能就高科技產品、雲端基礎設施、半導體、人工智能技術、軟件或跨境技術合作實施限制性措施。該等措施可能增加監管不確定性，對全球科技供應鏈及商業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依賴多種第三方技術、雲端基礎設施服務、硬件、軟件及其他科技相關產品與服務。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制裁或其他監管措施的變化，不會限制、延誤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我們的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或業務夥伴獲得或提供本公司業務營運所需的技術、解決方案或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任何上述限制、供應中斷、監管變動或合規成本增加，均可能影響我們維持或擴展業務營運、開發或部署解決方案，或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客戶提供服務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所需牌照、批准及許可證未能取得、續期或維持，或未能遵守適用的監管規定，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於所有營運司法管轄區（包括本地及國際市場）向政府部門申領各種牌照、批准及許可證。除上述規定外，我們的業務還須遵守各司法管轄區的廣泛法律法規，而該等法律法規或會隨時間的推移而調整。監管框架可能發生變動，從而引入新法律或修訂現有法律，包括對現行規定作出重新詮釋或更新。

風 險 因 素

隨著我們的業務在現有及新興市場擴張，我們可能需額外遵守涉及電訊、數據保護、網絡安全、技術服務及其他監管要求的法律及法規。遵守相關規定可能需要額外資源、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使我們面臨更嚴格的監管審查。監管框架可能不斷演變，而不同司法管轄區對法律及法規的詮釋或執行方式可能不同。

此外，政府部門可行使酌情權，而監管機構亦可能於不同地區對法例作出不同詮釋。如果我們未能取得、續期或維持我們經營所需的牌照、批准、許可證及登記，或未能遵守適用監管要求，可能導致罰款、處罰、業務受限、運營暫停、聲譽受損或其他不利後果。

如果我們未能取得、續期或保留所需的牌照及認證（尤其是國際市場所需的牌照及認證），我們的業務營運、擴展前景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享有的政府補助及優惠稅務待遇若發生任何削減或終止，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歷來受益於多種形式的政府支持，包括地方政府部門提供的產業政策補助。於往績記錄期間，此類財政及政策支持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產生正面貢獻。然而，此類政府支持須受定期審查、行政裁量及中央和地方層面的政策變動所規限。我們獲得的諸多補助或稅收優惠，均以持續符合特定資格標準為前提，包括技術資質、研發投入強度、僱員規模門檻，或區域貢獻評估等。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期間仍能符合有關要求，尤其是在我們業務模式、營運規模或地域布局發生變化的情況下。

此外，優惠政策可能因財政重點、政策取向或宏觀經濟狀況的改變而被暫停、削減或重新制定。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地方政府可能面臨預算限制，或對激勵計劃（特別是針對跨境企業或高增長科技公司）實施更嚴格的審查。如果我們不再符合某些補助或稅務優惠的資格，或現有政策遭撤回或縮減，則可能導致我們實際稅率上升、經營成本增加或研發資金減少。此類變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盈利能力和投資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及可能授出新獎勵，這可能攤薄股東的持股權益及增加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採納了股份激勵計劃。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股份激勵計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僱員，我們日後或會採納其他新股權激勵計劃及授出額外股權激勵。根據我們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可能會攤薄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此外，未來作出的任何授出可能產生額外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未能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或其他中國勞動相關法規可能會令我們遭受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於中國營運的公司須代表僱員繳付多項社會保險費，包括養老保險金、失業保險金、基本醫療保險金、工傷保險金、生育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僱主必須開立社會保險登記賬戶及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為其僱員繳付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

倘若相關主管部門認定本公司未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員工繳納足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則我們可能被責令於指定期限內補繳欠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及部分中國子公司未為部分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印發《降低社會保險費率綜合方案》的通知及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關於穩妥有序做好社會保險費徵管有關工作的通知，未經授權不得集中徵收企業歷史欠繳的社會保險費。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現行政策、法規、地方政府監管及與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相關的執法要求未發生重大變動的前提下，若無員工投訴，相關主管部門主動採取集體行動追討短缺款項，以及我們面臨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較低，理由如下：(i)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接獲相關政府部門要求補繳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欠款或罰款的通知；(ii)我們未曾因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事宜遭受任何行政處罰；(iii)根據本公司相關主管部門的確認，我們未涉及任何重大或未決的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調查、爭議或行政處罰，亦未被相關主管部門要求補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款，且主管部門未知悉本公司存在任何涉及勞動、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的持續糾紛或訴訟的情況；及(iv)我們承諾，倘若我們及我們的中國子公司被相關政府部門責令補繳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欠款或進行整改，我們將於規定期限內主動採取行動並履行相關命令所規定的義務。

儘管我們未曾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但不能保證我們於歷史及目前就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繳款所採用的做法，將一直符合中國內地政府部門的要求。如果出現任何此類不遵守情況，我們可能須於指定期限內補繳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的欠款額，而如果未能於該指定期限內補繳，我們則須繳付罰款。

此外，由於《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仍在演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傭慣例現時及日後均不會違反中國勞動相關法律法規，而此或導致我們面臨勞資糾紛或政府調查；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能面臨的該等風險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或分散我們的資源處理任何訴訟、法律程序或投訴。

風險因素

監管機構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對ESG事務的關注度日益提高，可能對我們施加額外的合規要求及運營成本。

近年來，ESG事宜日益受到監管機構、投資者、業務夥伴及公眾的重視。不斷演變及更為嚴格的ESG法律或法規可能增加我們的運營及合規成本。這可能包括額外努力以調整業務策略，並重新配置資源以加強ESG披露、ESG報告及內部監督工作。因此，概不保證我們推動負責任商業慣例及改善ESG政策的努力將滿足所有不斷演變的利益相關方期望，或使我們免受ESG相關風險的影響。倘我們未能滿足對ESG事宜不斷演變的期望，這可能影響我們的聲譽、降低投資者信心，或削弱我們進入資本市場的能力。有關我們ESG政策及慣例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面臨與我們租賃物業有關的若干風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的六處租賃物業尚未向相關中國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辦理登記或備案手續。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儘管未登記不會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但我們可能會被有關政府部門責令於規定期限內登記相關租賃，若未能登記，則我們可能須就每份未登記租賃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

我們須遵守反貪污、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須遵守我們經營或擬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反貪污、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倘我們的合規程序或內部控制系統未能妥善執行或運作，我們或會因涉嫌違反該等法律而受到政府部門的調查及訴訟。該等訴訟可能導致罰款或其他法律責任，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或其他人士從事詐騙、貪污或其他不公平商業行為，或在其他方面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或會遭受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裁定違反有關法律法規，從而招致處罰、罰款或制裁，並繼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及其他傳染病爆發有關的風險。

水災、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旱災等自然災害、大規模健康流行病或任何嚴重流行病（如SARS、埃博拉、寨卡或COVID-19）爆發、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不可抗力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該等事件可能干擾我們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活動以及業務運作，所有這些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特別而言，此類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及其他不利的公共衛生狀況，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或信息科技系統，或影響我們員工的生產力，導致我們的業務運作嚴重中斷，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與在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區域或全球經濟衰退，或地緣政治環境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近年來，區域及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區域及全球經濟衰退是否會持續以及持續多長時間仍屬不確定。一些世界主要經濟體的中央銀行及金融當局所採取的貨幣與財政政策將帶來的長期影響存在很大不確定性。中美貿易摩擦持續不確定，且有進一步升級的可能，因而進一步削弱全球供應鏈的穩定性，或迫使企業重組貿易路線，並推高合規成本。同時，特定地區地緣政治衝突及恐怖主義威脅的蔓延，導致能源及商品市場大幅波動。區域經濟狀況對全球經濟狀況、國內經濟和政治政策的變化以及預期的整體經濟增長率非常敏感。

目前尚不清楚該等挑戰和不確定性能否得到有效管理或解決，亦不清楚其對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的長遠影響。出現任何經濟衰退、放緩或負面商業情緒均可能間接對我們的行業產生潛在影響。此外，國際市場持續動蕩可能對我們進入資本市場以滿足流動資金需求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若干地區市場的法律體系中存在的任何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的地理市場的法律體系在不同司法管轄區之間的差異顯著。一些大陸法系司法管轄區以成文法為基礎，而其他司法管轄區則以普通法為基礎。與普通法系不同，大陸法系下過往的法院判決可引用作為參考，但判例價值有限。

我們受到我們經營所在部分地理市場的法律體系中存在的若干不確定性的影響。近期頒布的法律法規可能不足以涵蓋此等市場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尤其是，該等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執行須待日後落實，且部分該等法律法規在我們業務中的適用性尚未確定。由於地方行政及法院當局有權詮釋及執行法定條文及合同條款，故可能難以評估行政程序及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我們在多個經營所在地理市場的法律保護水平。地方法院或有酌情權拒絕執行境外裁決或仲裁裁決。該等不確定可能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相關性的判斷及我們執行合同權利或索賠的能力。此外，監管方面的不確定性可能會被不當或輕率的法律訴訟、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利用以試圖向我們索取款項或利益。

此外，我們經營所在的區域市場的許多法律體系部分以各地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為依據，其中部分可能存在追溯效力的政策和詮釋並未及時公布，或根本沒有公布。還存在主要監管定義不明確、不準確或缺失，或監管機構採用的解釋與法院在類似案件中採用的解釋不一致等其他情況。因此，我們可能在違反某些政策或規則後才意識到我們違反了該等政策或規則。此外，我們某些區域市場的行政和法院法律程序可能曠日持久，導致產生大量成本、分散資源和管理層的精力。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區域市場和其他地方可能有諸多法律法規被採納或被認為適用於我們，這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對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和監管可能會進一步加強，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的法律和其他資源來應對該等法規。我們區域市場的現行法律或法規的變化或新法律法規的實施均可能減緩電信行業的增長，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閣下向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境外判決可能存在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相當部分資產、附屬公司以及所有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位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難以對我們或居住在中國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文件。其他司法管轄區法院的判決，僅在該司法管轄區與中國內地訂有條約，或經中國內地法院裁定該司法管轄區符合相互承認的要求的情況下，方可在中國內地獲得相互承認或執行，惟仍須符合其他有關規定。然而，中國內地尚未與若干外國司法管轄區就判決承認及執行訂立相關條約或安排，因此，在中國內地執行該等外國司法管轄區法院的判決可能存在困難。

2006年7月1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任何指定的內地法院或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內地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2019年1月1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新安排旨在建立一個更清晰、更確定的機制，在中國內地法院與香港法院之間相互認可和執行更廣泛的民商事案件判決。新安排將僅在最高人民法院發布司法解釋和香港完成有關立法程序後生效。新安排一經生效，將取代2006年安排。

本公司若干外匯交易須遵守有關外幣兌換的監管規定。

外幣兌換及匯款須遵守若干外匯規例。我們無法保證於一定的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的外匯來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例如，根據中國當前的外匯管制制度，我們所進行經常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事先得到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但我們須提供此類交易的相關文件證據，並在中國境內具有經營外匯業務許可證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此類交易。然而，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通常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當地分支機構批准或登記，法律另有規定者除外。外匯不足可能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以向股東支付股息或滿足其他外匯需求的能力。若我們未能就任何上述目的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成任何外匯，則我們潛在的離岸資本支出計劃甚至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倘若未能遵守任何適用的外匯監管規定，可能使我們面臨行政處罰及罰款，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被視為中國稅收居民企業。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中國境外司法管轄區法律設立並在中國境內設有「實際管理機構」的企業，在稅收上可視為中國稅收居民企業，並須按25%的稅率就其全球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或82號文）規定若干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即由中國境內的企業或企業集團作為主要控股股東在境外依據外國或地區法律註冊成立的企業，如果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將被認定為居民企業：(i)負責日常生產、營運及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及部門主要位於中國境內；(ii)財務及人事決策須由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士作出決定或批准；(iii)主要資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以及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會議記錄均位於或保存於中國境內；及(iv)至少半數擁有投票權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居住在中國境內。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或國家稅務總局）隨後就82號文的實施提供了進一步指導。

儘管我們的離岸附屬公司可能在其所在國家或地區從事實質業務營運，但由於本公司為一家中國企業，該等離岸附屬公司可能會受到有關主管監管當局的查問；如果該等離岸附屬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其全球收入可能須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但其自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股息（如有）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此項豁免僅限於該股息收入屬於「中國居民企業從其直接投資也屬於中國居民企業的實體所收取的股息」範疇內。然而，何種類型的企業將就此目的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有待未來進行闡釋。對我們境外附屬公司的全球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可能會極大加重我們的稅務負擔，並影響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

我們的營運受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稅務法律法規所規限，且可能受該等國家及地區稅務法律法規變動的影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企業徵收25%的稅率。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優惠稅收待遇。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所得稅開支」。如果有關規管優惠稅收待遇的法律法規有任何變更，或因任何其他原因導致我們的有效稅率增加，我們的稅務責任將相應增加。此外，中國政府可能修訂或重訂有關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及其他稅項的法規。如果未能遵守中國稅務法律法規，也可能面臨相關稅務當局施加處罰或罰款。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調整或變更以及稅務處罰或罰款，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H股非中國持有人可能須承擔中國所得稅義務。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在中國與非中國投資者居住地所在的司法管轄區所訂立並訂明不同所得稅安排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規限下，一般會對源自中國向屬非中國居民企業（其並無在中國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或有在中國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而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按10%稅率徵收中國預扣稅。倘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產生的收入，則該等收益亦須繳納10%中國所得稅，除非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則當別論。

風 險 因 素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向並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派付來自中國境內的股息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預扣稅，而此類投資者轉讓股份時所變現來自中國的收益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所得稅，惟於各情況下，須遵守適用稅收協定和中國法律所載的任何減免或抵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布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派付予非中國居民H股個人持有人的股息，一般須按預扣稅率10%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視乎中國與非中國居民H股個人持有人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是否有任何適用的稅收協定，以及中國與香港之間的稅務安排而定。居住於未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司法管轄區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20%的預扣稅。然而，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布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對個人轉讓企業上市股票取得的所得，可以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於2009年12月31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聯合發布《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規定個人轉讓國內部分交易所上市股票的所得，除《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規定的限售股外，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並無明文規定對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在海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知，在實務上，中國稅務機關並未就非中國居民個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然而，概無保證日後進一步實施的法律、法規或慣例會否導致對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H股所得徵收所得稅。

倘有關當局對轉讓我們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我們向非中國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徵收中國所得稅，閣下在我們的H股中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倘我們的股東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該等股東未必合資格享有有關稅收協定或安排項下的利益。

我們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對企業的外資所有權施加了限制。有關法律法規或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在我們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外國投資者在若干行業須受到外資所有權限制。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政府或會重新評估或修訂相關法律法規或政策，而該等法律法規或政策(包括其適用或詮釋)的任何變更，均可能要求我們撤銷或修訂在該等司法管轄區的現有安排，或減少我們任何現有或未來於該等司法管轄區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票權或經濟利益。任何有關終止、修訂或減少，均可能影響我們在有關司法管轄區成功實施業務策略及經營業務的能力。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將能夠遵守就外資所有權作出的任何新訂限制，因為是否合規可能受其他股東是否被視為本國或外國投資者(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釐定)的影響。倘遭判定違反外資所有權限制，我們可能被處以處罰，且有關牌照或協議或會被註銷或失效。任何該等事項的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風 險 因 素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股份的流通性及市價可能會出現波動。

[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H股初始[編纂]將由我們與獨家保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後釐定，而[編纂]可能與[編纂]後的H股市價存在重大差異。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我們的H股之活躍交易市場將會形成或持續存在，亦無法保證我們的H股之市價不會低於[編纂]。我們H股的市價可能極為波動，並會因多項因素（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而出現大幅波動。

股份的交易價格可能波動，從而可能導致閣下遭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可能會波動，並可能因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此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收入、盈利及現金流量的變動、經營業績的變動、分析師預測、對我們行業的觀點以及中國及其他地區的監管發展的變動。證券市場不時會出現與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大幅價格和成交量波動。該等市場波動亦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於[編纂]後首12個月內不得處置其任何股份。此禁售期可能於[編纂]後短暫影響我們H股的流通性及交易量。此等因素獨立於我們的實際業務表現，或會導致我們H股價格大幅波動，並令H股[編纂]蒙受潛在損失。

我們在[編纂]中的H股[編纂]將面臨即時攤薄，且如果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其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我們在[編纂]中的H股[編纂]可能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H股有形賬面淨值。因此，我們在[編纂]中的H股[編纂]可能面臨有形賬面淨值的即時攤薄。此外，我們日後可能需額外集資，並可能發行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如果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證券，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面臨每股有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攤薄。

未來出售或預期出售我們的大量H股可能會對市價造成不利影響並攤薄股東的持股。

如果日後於公開市場出售我們的大量H股，尤其如果由本公司董事、高級執行人員或最大股東出售，或如果我們發行新股或與股份掛鈎的證券，則我們的H股市價以及我們以有利條款集資的能力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預期出售或發行也可能對我們的股價構成下行壓力。此外，如果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證券，我們的現有股東可能面臨持股被攤薄。

我們可能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股份激勵計劃發行新股，進一步攤薄股東權益。該等新發行的股份或與股份掛鈎的證券可能附帶優先於我們H股的權利及特權。我們的最大股東所持有的若干股份，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起，須受禁售期限制。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股東不會於該時間或日後出售股份。該等出售，或該等股份有可能流入市場，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現行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編纂]中股份的[編纂]可能不受任何H股處置限制，且他們可能已訂立現有安排或協議，以因各類法律、監管、業務或市場原因，緊隨[編纂]後出售其全部或部分H股。該等出售（特別是若於[編纂]後短期內發生）可能對市價構成下行壓力，並導致本公司H股的成交量出現大幅波動。

我們的控股股東的權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最佳權益相衝突。

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所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1.22]%的權益，使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公司決策擁有重大控制權。此集中所有權使我們的控股股東得以就需經股東批准的事宜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董事的選舉、合併、業務合併、資產收購或出售、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的發行、股息派付以及整體公司策略。

這種控制程度可能導致我們的控股股東作出有利其本身利益但未必符合本公司少數股東利益的決定。此外，此等集中所有權情況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而該等控制權變更可在其他方面為股東提供機會，以溢價出售其股份。此等行動可能會對本公司H股的市價造成負面影響，並限制其他股東對本公司管治及未來方向的影響力。

此外，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持股份須受若干禁售期的限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然而，概不保證於禁售期限屆滿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不會出售任何股份。本公司股份於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預期此等出售可能發生，均可能對本公司H股的現行市價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過往股息未必能反映本公司未來股息政策，且無法保證日後會派付股息。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派發股息。本公司過往所派付的股息金額未必能反映本公司未來股息政策或股息金額。股息的宣派及支付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財務表現、現金流量、資本需求以及本公司融資安排的條款。無法保證我們將於未來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我們對如何使用[編纂]擁有重大酌情權，閣下未必同意我們使用該等款項的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認同或無法為我們的股東取得可觀回報的方式使用[編纂]。有關我們使用[編纂]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酌情決定[編纂]的實際應用。閣下將資金委託予我們的管理層，以用於我們將對本次[編纂]作出的特定用途，而閣下須依賴我們管理層的判斷。

風 險 因 素

本文件所載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資料乃取自公開可得的來源，並未經獨立核實，故可能不可靠。

本文件所載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資料乃源自各種公開可得的政府及官方來源。儘管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來源恰當，且已就取得及轉載有關資料採取合理審慎措施，但我們無法保證有關原始資料的準確性、質量或可靠性。我們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未對該數據進行獨立核實，且概未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陳述。

此外，我們無法向[編纂]保證，該資料與其他地方提供的類似數據按相同基準編製或具有相同程度的準確性。因此，建議有意[編纂]在評估本文件時，應審慎考慮該等事實及統計資料的權重及重要性。

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受不確定因素影響，未來結果可能與有關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

本文件載有本公司業務的前瞻性陳述，乃根據管理層當前的信念、假設及可得資料而編製。前瞻性陳述以「力求」、「預期」、「相信」、「可能」、「預期」、「擬」、「可能」、「計劃」、「潛在」、「預測」、「預計」、「尋求」、「將」等字眼及類似表述識別。該等陳述反映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觀點；然而，其本身存在固有風險、不確定性因素及假設。

如果上述一項或多項風險或不確定性因素成為事實，或如果基本假設被證明為錯誤，則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存在重大差異。若干超出本公司控制範圍的因素及未來業務決定可能會影響有關結果，當中許多結果已於本文件的「風險因素」一節中予以討論。

鑒於上述不確定性因素，前瞻性陳述並不構成對特定計劃或目標的保證，有意[編纂]務請謹慎行事，切勿過分依賴該等陳述。本文件內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性聲明的規限。受《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義務或香港聯交所相關規定所規限，我們無意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而公開更新或修訂該等前瞻性陳述。

有意[編纂]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而不應依賴傳媒報道。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新聞報道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和[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之前，已有關於我們、本公司的業務、本公司所處的行業及[編纂]的新聞和媒體報道。在本文件日期後但在[編纂]完成前，可能會出現更多有關我們、本公司的業務、本公司所處的行業及[編纂]的媒體報道。該等新聞和媒體報道可能包含對本文件未有刊載若干資料的引述，包括若干經營和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和其他資料。我們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並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我們及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代表、僱員、顧問，或[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均不就上述任何資料或出版物的適宜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陳述。如果上述任何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抵觸，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及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代表、僱員、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均不就此承擔責任，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